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股東特別大會決議公告

誠如日期為2009年1月21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所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於2009年3月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室舉行，建議決議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作出投票表決。所有決議案由獨立股東批准，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有關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決議結果如下：

	決議案	有效贊成 票數及所佔 百分比	有效反對 票數及所 佔 百分比	有效 總票數
1.	批准、追認及／或授權本公司與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於2009年1月8日簽署的《紫金銅業有限公司設立合同》，合資設立紫金銅業有限公司（暫名）投資建設20萬噸銅冶煉項目；	5,874,343,848 (99.99%)	393,908 (0.01%)	5,874,737,756
2.	批准、追認及／或授權本公司根據上述合資協議按股權比例於專案建設(2009-2011)三年期間為紫金銅業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億元貸款擔保；及	5,874,343,848 (99.99%)	393,908 (0.01%)	5,874,737,756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為實施上述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及／或為促使其生效，而進行董事會認為可能屬必須、適合及權宜之一切行動或事宜，包括進一步實施有關行動及事宜、進一步訂立有關檔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5,874,399,848 (99.99%)	393,908 (0.01%)	5,874,793,756

所有上述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通過。對於決議案的詳情，股東請參閱日期為2009年1月21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541,309,100股，其中包括10,535,869,100股內資股/A股，及4,005,440,000股於聯交所上市的H股。此乃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列席的股份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總數。除了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8.96%及0.79%，即4,210,902,120股內資股股東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及114,594,000股內資股股東陳景河先生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對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權利外，對於上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此乃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列席及就決議案作出贊成及反對票的股份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總數。在股東特別大會就已通過的決議案作出投票的股東，並無其他投票上的限制。

本公司的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並核算投票結果。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景河
董事長

中國，福建，2009年3月9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陳景河（*董事長*）
劉曉初
羅映南
藍福生
黃曉東
鄒來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毓川
蘇聰福
林永經
龍炳坤

非執行董事

彭嘉慶